

ZZCR—2022—01018

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株政办发〔2022〕20号

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株洲市自建房服饰生产经营户入驻 白关服饰产业园标厂优惠政策》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株洲高新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局委办、各直属事业单位：

《株洲市自建房服饰生产经营户入驻白关服饰产业园标厂优惠政策》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9日



株洲市自建房服饰生产经营户入驻白关服饰 产业园标厂优惠政策

为加快推动我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暨拆违保安“百日攻坚行动”，引导服饰生产经营户入驻白关服饰产业园，促进服饰产业链生产加工环节规范、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政策。

第一条 凡在我市存在安全隐患需整治搬迁的服饰生产加工（含配套加工）的企业或个体经营户，可享受本政策。

第二条 标厂租金减免。自政策公布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签约、2个月内完成入驻投产的经营户，前2年标厂租金全额减免，第3年标厂租金减免9个月，第4年标厂租金减免6个月，第5年标厂租金减免3个月；2个月内完成签约、3个月内完成入驻投产的经营户，前2年标厂租金全额减免，第3年标厂租金减免6个月，第4年标厂租金减免4个月，第5年标厂租金减免2个月；2022年12月底前完成签约并入驻投产的经营户，前2年标厂租金全额减免，第3年标厂租金减免3个月，第4年标厂租金减免2个月，第5年标厂租金减免1个月。

第三条 物业费减免。签约入驻经营户自完成签约之日起，物业费连续3年每年减免3个月。

第四条 生活用房租金减免。自政策公布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签约、2个月内完成入驻投产的经营户，连续3年每年减免租金6个月；2个月内完成签约、3个月内完成入驻投产的经营

户，连续3年每年减免租金4个月；2022年12月底前完成签约并入驻投产的经营户，连续3年每年减免租金2个月。

第五条 鼓励“个转企”“小升规”。签约入驻个体经营户在2022年12月底前注册为企业法人的，标厂租金在享受第二条减免政策基础上再延长租金全免期3个月；注册为企业法人后申报规上企业的，再延长租金全免期6个月。签约入驻企业在2022年12月底前申报规上企业，并最终申报成功的，标厂租金在享受第二条减免政策基础上再延长租金全免期6个月。

第六条 购房优惠。在2022年12月底前购买标厂的企业或个体经营户，购2楼以上享受均价2230/m²的优惠价格。

第七条 产业扶持。在本次产业转移中，对合法经营的服饰生产经营户，给予相应奖励。

第八条 企业服务。教育部门根据企业申请，协调安排企业员工子弟就近入托、入学；交通部门协调增加白关到城区、合泰地区公交线路及定制公交线路和班次。

第九条 就业创业扶持。充分发挥白关服饰产业园省级创业孵化基地优势，对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的服饰经营户，按政策予以扶持。入园后新注册的经营户，可依据政策申请一次性创业补贴。符合条件的入园服饰企业可申请最高不超过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入园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可按政策申请1000元/人的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1500元/人的一次性扩岗补助、社保补贴等。符合稳岗返还条件的企业可“免申即享”最高

90%上年度失业保险费返还。鼓励支持企业组织职工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第十条 金融支持。畅通银企信用信息共享渠道，符合条件的新入驻企业可通过株洲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发布融资需求，推行“见贷即保”或“见保即贷”，贷款项目纳入市中小微信贷风险补偿基金支持范围。支持新入驻服饰企业享受信贷风险补偿政策。搭建服饰经营户与金融机构对接平台，引导金融机构通过“无还本续贷”、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等方式助力企业发展。

本政策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抄送：市委各部门，株洲军分区战备建设处。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各人民团体。

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9日印发